
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9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八月

重要提示

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17 年 8 月 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37 号文注册募集，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12 月 20 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成立运作期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 50%的除外。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本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对认购（或申购）本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谨慎决策。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回报可能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金融衍生品，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由于该类债券采取非公开方式发行和交易，并不公开各类材料（包括招募说明书、审计报告等），外部评级机构一般不对这类债券进行外部评级，可能会降低市场对这类债券的认可度，从而影响这类债券的市场流动性。另一方面，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的债券发行主体资产规模较小、经营的波动性较大，且各类材料不公开发布，也大大提高了分析并跟踪发债主体信用基本面的难度。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失。本基金的具体运作特点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一般风险及特有风险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也较高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此外，本基金以 1.00 元初始面值进行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存在单位份额净值跌破 1.00 元初始面值的风险。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与债券，基金投资者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20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名义楼层 9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名义楼层 9 层）

法定代表人：方一天

总经理：经晓云

成立日期：2002 年 8 月 23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44 号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兰剑

电话：021-38909626

传真：021-38909627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方一天先生，大学本科，学士学位，先后在上海财政证券公司、中国证监会系统、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任职，2014 年 10 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4 年 12 月起任公司董事，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5 年 7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董事马永春先生，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新疆自治区党委政策研究室科长，新疆通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对外经贸集团总经理，新疆天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为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顾问。

董事袁西存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工商管理学硕士，曾任莱钢集团财务部科长，副部长，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中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董事经晓云女士，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研究生，工商管理学硕士，曾任上海财政证券公司市场管理部经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7 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独立董事张伏波先生，经济学博士，曾任上海申佳船厂科员、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副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兴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海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亚太资源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玖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

独立董事朱小能先生，中共党员，哲学博士，教授。曾任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讲师、中央财经大学中国金融发展研究院硕士生导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独立董事武辉女士，农工党员，会计学博士，曾任潍坊市第二职业中专讲师，现任山东财经大学教授。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丁治平先生，工商管理硕士，EMBA，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局、中国银行新疆分行，新疆对外经济贸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监事苏海静女士，大学本科，学士学位，先后任职于荣成飞利浦电子有限公司、山东永锋贸易有限公司、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2007 年 7 月起加入永锋集团有限公司，现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资金中心副主任。

监事尹丽曼女士，中共党员，硕士，先后任职于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 4 月起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机构业务部副总监。

监事卢涛先生，博士，先后任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起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产品开发部总监、组合投资部副总监。

监事路晓静女士，中共党员，硕士，先后任职于旺旺集团、长江期货有限公

司。2015 年 5 月起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合规稽核部总监助理。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长：方一天先生（简介请参见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总经理：经晓云女士（简介请参见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副总经理：李杰先生，硕士研究生。1994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从事行政管理、机构客户开发等工作；2003 年至 2007 年任职于兴安证券，从事营销管理工作；2007 年至 2011 年任职于中泰证券，任营业部高级经理、总经理等职。2011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综合管理部总监、总经理助理，2013 年 4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督察长：兰剑先生，中国民盟盟员，法学硕士，律师、注册会计师，曾在江苏淮安知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和华利盛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2005 年 10 月进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2015 年 4 月起任公司督察长。

副总经理：黄海先生，先后在上海德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项目经理、研究员、投资经理、投资总监等职务。2015 年 4 月进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职务，负责公司投资管理工作，2017 年 4 月 14 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沈芳女士，经济学博士。历任东亚银行上海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客户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监，华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拟任公司副总经理，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运营管理委员会副主任等职。2018 年 7 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8 年 10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满黎先生，硕士学位，曾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董事总经理等职务。2019 年 6 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2019 年 7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首席信息官：陈广益先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曾任职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作保障部，200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曾任运作保障部副总监，现任公

司公司首席信息官，分管信息技术、基金运营、交易等业务。

4、本基金基金经理简历

莫海波，总经理助理，投资研究部总监，MBA，2010 年进入财富证券责任有限公司，任分析师、投资经理助理；2011 年进入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分析师、环保行业研究员、策略分析师、投资经理。201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兴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社会责任 18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1）权益与组合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 任：方一天

副主任：黄海

委 员：莫海波、乔亮、李弢、苏谋东、徐朝贞、陈旭、李文宾、高源、黄兴亮

方一天先生，董事长。

黄海先生，副总经理、投资总监。

莫海波先生，总经理助理、投资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

乔亮先生，总经理助理。

李弢先生，总经理助理、专户业务部总监。

苏谋东先生，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

徐朝贞先生，国际业务部总监，组合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陈旭先生，量化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李文宾先生，基金经理。

高源女士，基金经理。

黄兴亮先生，基金经理。

（2）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 任：方一天

委 员：陈广益、莫海波、李弢、苏谋东、尹诚庸、侯慧娣

方一天先生，董事长。

陈广益先生，首席信息官。

莫海波先生，总经理助理、投资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

李弢先生，总经理助理、专户业务部总监。

苏谋东先生，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

尹诚庸先生，固定收益部总监助理，基金经理。

侯慧娣女士，现金管理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4,932,123.46 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202 人，平均年龄 33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923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五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64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及该公司的网上交易平台。

住所、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名义楼层 9 层）

法定代表人：方一天

联系人：元翡

电话：(021)38909777

传真：(021)38909798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800；95538 转 6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基金管理人的网站公告。网上交易网址：

<https://trade.wjasset.com/>

2、非直销销售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http://www.icbc.com.cn/>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http://www.cmbchina.com/>

（4）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1

网址: www.cib.com.cn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68

网址: <http://www.cmbc.com.cn/>

(6)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88-8588

网址: <http://www.longone.com.cn/>

(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23 或 400-889-5523

网址: www.swhysec.com

(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10

网址: www.gjzq.com.cn

(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21-33389888

网址: www.swhysec.com

(1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38

网址: www.zts.com.cn

(11)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20-8888

网址: <http://www.bocichina.com/>

(12) 信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400-800-8899

网址: <http://www.cindasc.com/>

(1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181-8188

网址: www.1234567.com.cn

(14)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15）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16）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17）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个人业务：400-098-8511

企业业务：400-088-8816

网址：<http://kenterui.jd.com>

（18）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www.hexun.com

（19）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20）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6326

网址：<http://www.hfzq.com.cn/>

（2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6

网址：<http://www.boc.cn/>

（2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http://www.ccb.com/>

（2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 <http://www.guosen.com.cn/>

(24)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10-59013895

网址: www.wanjiawealth.com

(25)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3-7010

网址: www.jianfortune.com

(26)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21-50206003

网址: www.msftec.com

(27)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20-5369

网址: www.jiyufund.com.cn

(28) 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055-9

网址: <https://www.baiyingfund.com/>

(29)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盈米基金)

客服电话: 020-89629066

网址: www.yingmi.cn

(3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57

网站: <http://www.18.cn>

(31)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4006206868

网址: www.lczq.com

(32)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877-96522

网址: www.ynhtbank.com

(33)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5-66046166

网址：www.huilinbd.com

（34）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35）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877-96522

网址：www.ynhtbank.com

（3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5548

网址：www.cs.citic.com

（37）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基金登记机构

名称：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名义楼层 9 层）

电话：(021)38909670

传真：(021)38909681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场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经办律师：黎明、陆奇

电话：021- 31358666

传真：021- 31358600

联系人：陆奇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联系人：徐冬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斌、徐冬、詹阳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别：混合型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存续期间：不定期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坚持并不断深化价值投资理念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专业研究优势，通过多层面研究精选出具备持续竞争优势的企业，并结合估值等因素，对投资组合进行积极有效的管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中小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权证、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可参与融资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每个交易日日终扣除股票期权、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环境、经济增长前景及证券市场发展状况的综合分析，结合对股票市场整体估值水平、上市公司利润增长情况，债券市场整体收益率曲线变化等综合指标的分析，形成对各大类资产收益风险水平的前瞻性预测，以此确定股票、固定收益证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给定区间内的动态配置。

本基金对宏观经济环境、经济增长前景分析中的定量指标，主要考察 GDP 及其增幅、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及其增幅、货币供应量 M0、M1、M2 等指标的变化；定性分析因素主要考察宏观经济趋势变化、宏观经济增长模式以及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及含义等因素。

本基金对证券市场发展状况的分析，主要考察制度性建设和变革、证券市场政策变化、参与主体变化、上市公司数量、质量和市场估值变化等因素。

2、股票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认为，具有持续竞争优势的企业，能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获取超越于竞争对手的市场份额或者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回报率，具有持续获得较高盈利水平的能力。投资于具有持续竞争优势的企业，能较好的分享到国民经济快速发展的成果。

具体来说，本基金精选的具有持续竞争优势的企业，有以下五个基本特征：

- ☐ 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
- ☐ 清晰的发展战略；
- ☐ 优秀的管理团队；
- ☐ 稳健、透明的财务状况；

☐ 企业在成本控制、技术、市场、资源、政策环境等经营层面上具有一方面或多方面竞争优势，而且这种优势难以在短时间内被竞争对手所模仿或超越。

本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深入研究，发掘出具有持续竞争优势的企业，作投资布局。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从公司基本面、持续竞争优势和估值分析三个层面审慎精选股票，以求实现持续稳定超越业绩基准的较高主动管理回报。本基金股票组合构建流程为：

（1）初步筛选

本基金对 A 股市场中的所有股票进行初选，以过滤掉明显不具备投资价值的股票和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明确禁止投资的股票。

（2）基本面筛选

本基金管理人行业研究员以基本面分析为立足点，在初步筛选后进一步选择基本面良好、财务稳健透明、管理规范的企业。主要筛选指标包括盈利能力指标、经营效率指标、偿债能力指标及每股经营性现金流等。

（3）持续竞争优势分析，构建股票库

本基金管理人行业研究员尽可能的深入挖掘基本面情况，发掘出具有持续竞争优势、且这种竞争优势已在财务状况上体现的企业，构建本基金的股票库。

从盈利能力、企业持续竞争优势评估两个方面，发掘出具有持续竞争优势的企业。盈利能力，是竞争优势在财务状况上的体现。透过盈利能力的分析，对企业状况及经营能力作更细致的考察，从而进一步验证本基金管理人对企业持续竞争优势的分析。企业持续竞争优势评估，从治理结构、发展战略、管理层、成本控制、技术、资源、市场、政策环境等八个方面是否具备一项或多项竞争优势作深入分析，考察竞争优势对其经营业绩的重要性，估量竞争优势的可持续性。

1) 盈利能力分析

本基金对企业盈利能力的分析，选取 EPS、ROE/ROA、OCF/FCF、ROIC 为量化指标，选取一项或多项指标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企业。

2) 企业持续竞争优势评估

□ 公司治理结构优势：从信息披露、重要股东状况、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进行定性评估分析；

□ 发展战略优势：从盈利模式选择、战略规划等方面分析，选择具有与行业竞争结构相适应的、清晰的竞争战略的企业；

□ 管理团队优势：从管理团队的稳定性、管理团队素质和动力、管理团队的诚信记录等方面分析；

□ 成本控制优势：从规模、产能利用率、成本比例、费用率、生产过程管理等方面进行分析；

□ 技术优势：从专利权保护的年限和数量、持续技术研发能力和学习能力、技术不断地转化为新产品或服务的能力等方面分析；

□ 市场：从营销模式、渠道量和分布、市场份额、市场认可度、品牌影响力等方面分析；

□ 资源：从资源量特别是稀缺性资源量、网络效应等方面分析；

□ 政策环境：从市场准入政策、扶持性的地区和产业政策、优惠的税费政策以及宽松的信用政策等方面分析。

（4）估值分析

基于定性定量分析，静态动态指标相结合的原则，采用内在价值、相对价值、收购价值等多元估值相参考的方法，根据企业和行业的不同特点，选择较适合的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市盈率(P / E)、PEG、企业价值 / 息税前利润(EV / EBIT)、企业价值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V / EBITDA)、自由现金流贴现(DCF)等对具有持续竞争优势的企业进行估值分析，发掘价格低于价值的股票。

（5）股票组合的构建

本基金主要采用自下而上的方式精选个股来构建股票组合，这样的组合可能在单一行业集中度较高，造成组合的非系统风险较高。因此，本基金将根据对各行业相对投资价值的评估，适当调整组合成份股的行业分布，以有效降低组合风险。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构建债券投资组合时，合理评估收益性、流动性和信用风险，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本基金采取积极的债券投资策略，自上而下地进行投资管理。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形成对短期利率变化方向的预测；在此基础上，确定组合久期和类别资产配置比例；以此为框架，通过把握收益率曲线形变和无风险套利机会来进行品种选择。针对可转换债券、含权债券、资产证券化品种及其它固定收益类

衍生品种，本基金区别对待，制定专门的投资策略。

（1）利率预期策略

利率变化是影响债券价格的最重要的因素，利率预期策略是本基金的基本投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金融政策、市场供需、市场结构变化等因素的分析，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形成对未来利率走势的判断，并依此调整组合久期和资产配置比例。

（2）久期控制策略

在利率变化方向判断的基础上，确定恰当的久期目标，合理控制利率风险。在预期利率整体上升时，降低组合的平均久期；在预期利率整体下降时，提高组合的平均久期。

（3）类别资产配置策略

不同类型的债券在收益率、流动性和信用风险上存在差异，债券资产有必要配置于不同类型的债券品种以及在不同市场上进行配置，以寻求收益性、流动性和信用风险补偿间的最佳平衡点。

本基金将综合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税收及市场结构等因素分析的结果来决定投资组合的类别资产配置策略。

（4）债券品种选择策略

在上述债券投资策略的基础上，本基金对个券进行定价，充分评估其到期收益率、流动性溢价、信用风险补偿、税收、含权等因素，选择那些定价合理或价值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

具有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债券,将是本基金债券投资重点关注的对象:

- 1) 符合前述投资策略;
- 2) 短期内价值被低估的品种;
- 3) 具有套利空间的品种;
- 4) 符合风险管理指标;
- 5) 双边报价债券品种;
- 6) 市场流动性高的债券品种。

（5）套利策略

市场波动可能导致噪声交易、非理性交易甚至错误交易，使套利机会出现。

套利策略包括跨市场回购套利、跨市场债券套利、结合远期的债券跨期限套利、可转债套利等。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在内的资产支持证券，其定价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本基金将深入分析上述基本面因素，运用数量化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合理定价，合理控制风险，把握投资机会。

（7）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转债）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具有抵御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点。本基金在对可转换债券条款和发行债券公司基本面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利用可转换债券定价模型进行估值分析，投资具有较高安全边际和良好流动性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获取稳健的投资回报。

（8）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运用类别资产配置、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利差定价管理等策略，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基础上，进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权证的投资作为控制投资风险和在有效控制风险前期下提高基金投资组合收益的辅助手段。本基金的权证投资策略包括：

（1）根据权证对应公司基本面研究成果确定权证的合理估值，发现市场对股票权证的非理性定价；

（2）在产品定价时，主要采用市场公认的多种期权定价模型以及研究人员对包括对应公司基本面等不同变量的预测对权证确定合理定价；

（3）利用权证衍生工具的特性，本基金通过权证与证券的组合投资，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

（4）本基金投资权证策略包括但不限于杠杆交易策略、看跌保护组合策略、获利保护策略、买入跨式投资策略等等。

5、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策略

（1）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利用股指期货剥离部分多头股票资产的系统性风险。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的变化、现货市场与期货市场的相关性等因素，计算需要用到的期货合约数量，对这个数量进行动态跟踪与测算，并进行适时灵活调整。同时，综合考虑各个月份期货合约之间的定价关系、套利机会、流动性以及保证金要求等因素，在各个月份期货合约之间进行动态配置。

（2）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运用国债期货对基本投资组合进行管理，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3）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参与股票期权交易。本基金将结合投资目标、比例限制、风险收益特征以及法律法规的相关限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票期权交易的投资时机和投资比例。

6、融资交易策略

本基金可通过融资交易的杠杆作用，在符合融资交易各项法规要求及风险控制要求的前提下，放大投资收益。

未来，随着市场的发展和基金管理运作的需要，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改变投资目标的前提下，遵循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应调整或更新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

九、基金的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

（2）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票期权、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合约需交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3）本基金参与融资业务后，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融资买入股票与

其他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95%；

(4) 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6)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

(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 10%；

(8)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5%；

(9)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10)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11)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 10%；

(1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

(13) 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 BBB 以上(含 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4) 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5)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最长期限为 1 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16)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需遵循下述投资比例限制：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及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95%，其中，有价证券指股票、债券

(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不含质押式回购)等;在任何交易日终,持有的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 20%;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股票投资比例的有关规定;在任何交易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股指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总市值的 30%;本基金所持有的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市值和买入、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债券投资比例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国债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30%;

(17) 本基金参与股票期权交易,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基金因未平仓的期权合约支付和收取的权利金总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开仓卖出认购期权的,应持有足额标的证券;开仓卖出认沽期权的,应持有合约行权所需的全额现金或交易所规则认可的可冲抵期权保证金的现金等价物;未平仓的期权合约面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其中,合约面值按照行权价乘以合约乘数计算;

(18) 本基金基金资产总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40%;

(19) 本基金投资于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的市值,不得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2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开放式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以及处于开放期的定期开放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

(21) 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不符合前述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

(22) 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23) 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除上述第(2)、(13)、(21)、(22)项外,因证券、期货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上述期间,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变更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但须提前公告。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 (1) 承销证券;
- (2) 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 (3)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5) 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 (6)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 (7) 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

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法律、行政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变更上述禁止性规定，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按变更后的规定执行。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也较高的基金产品。

十二、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复核了本更新招募中的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65,097,283.43	93.87
	其中：股票	265,097,283.43	93.8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226,296.81	5.75
8	其他资产	1,086,100.91	0.38
9	合计	282,409,681.15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74,527,079.34	62.2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1,233,668.15	4.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1,718,390.13	11.32
J	金融业	134,343.00	0.05
K	房地产业	32,884,554.36	11.7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4,598,213.00	5.2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35.45	0.00
S	综合	-	-
	合计	265,097,283.43	94.57

2.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沪港通股票投资。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60	赣锋锂业	911,993	25,161,886.87	8.98
2	002466	天齐锂业	655,327	23,041,297.32	8.22
3	603986	兆易创新	185,400	18,834,786.00	6.72
4	002709	天赐材料	590,349	18,389,371.35	6.56
5	300369	绿盟科技	1,315,400	17,836,824.00	6.36
6	603799	华友钴业	409,486	15,351,630.14	5.48

7	300568	星源材质	509,932	15,037,894.68	5.36
8	603019	中科曙光	246,865	14,881,022.20	5.31
9	002400	省广集团	3,658,700	14,598,213.00	5.21
10	600048	保利地产	997,779	14,208,372.96	5.07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 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2,828.5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35,129.7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787.15
5	应收申购款	132,355.4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86,100.91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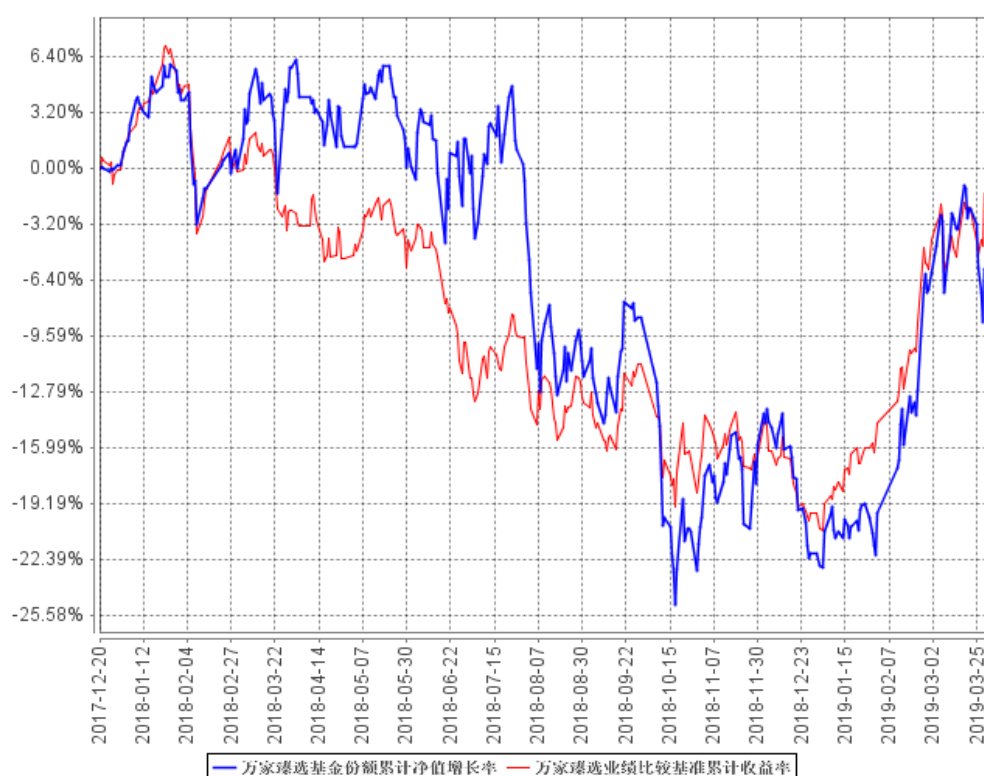
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收 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 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9 年 1 月 1 日-3 月 31 日	20.92%	1.78%	22.76%	1.24%	-1.84%	0.54%
2018 年	-22.18 %	1.58%	-19.66%	1.07%	-2.52%	0.51%
自基 金合 同生 效起 至 2017 年12 月31 日	0.14%	0.13%	-0.10%	0.58%	0.24%	-0.45%
基金	-5.77%	1.61%	-1.48%	1.10%	-4.29%	0.51%

成立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	--	--	--	--	--	--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万家臻选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成立，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生效起至披露时点未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有关规定。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

十四、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付。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义务导致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可按照基金发展情况，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 2019 年 2 月 2 日发布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内容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 2、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部分资料。
- 3、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有关内容。
-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服务机构的有关内容。
- 5、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2019 年第 1 季度）投资组合报告内容。
- 6、新增了“十、基金的业绩”部分，补充了基金成立以来的投资业绩。
- 7、新增了“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补充了本基金发售以来的公告事项。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八月三日